

#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

作为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正海生物”或“公司”）持续督导阶段的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广发证券”或“保荐机构”）根据《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规定，对正海生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进行了认真、审慎的核查。核查的具体情况如下：

####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 （一）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核准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7]586 号）核准，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A 股）2,000 万股（每股面值 1 元）。截至 2017 年 5 月 9 日止，公司实际已发行人民币普通股 2,000 万股，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23,440.00 万元，扣除各项发行费用人民币 4,269.09 万元，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 19,170.91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已于 2017 年 5 月 9 日全部到位，并经大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验资报告》（大信验字[2017]第 3-00019 号）验证。

##### （二）以前年度已使用金额、本年度使用金额及当前余额情况

截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和结余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金额
募集资金净额	19,170.91
加：累计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1,600.38
减：累计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18,328.50
年末募集资金余额	2,442.79

上年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金额	3,461.35
加：本年募集资金利息收入扣除银行手续费等支出后的净额	23.05
减：本年度募投项目投入使用金额	1,041.61
募集资金专户实际结余金额	2,442.79
其中：购买理财产品余额	0.00
减：永久补充流动资金金额	2,442.79
募集资金专户余额	0.00

##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管理，保护投资者权益，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办法》的规定，公司分别在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开发区支行、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开设了共计3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2017年6月，公司与开户银行、保荐机构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分别签订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三方监管协议与深圳证券交易所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三方监管协议得到了切实履行。

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于2021年4月8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2021年4月29日召开的2020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截至2021年12月31日，公司上述3个募集资金专户均已销户，公司与保荐机构及相关银行签订的《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相应终止。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公司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2,442.79万元转入公司日常经营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在各银行账户的存储情况如下：

开户行	账号	账户余额	对应项目
-----	----	------	------

		(万元)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 开发区支行	535902027610102	640.43	生物再生材料产业基地 升级建设项目
华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烟台 开发区支行	12656000000679551	256.11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支行	15392101040080949	1,546.25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 设项目
合计		<b>2,442.79</b>	-

### 三、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 (一) 本报告期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详见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附表 1）。

####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施地点、实施方式变更情况。

#### (三)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 (四)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未发生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 (五) 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报告期内，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2,442.79 万元转入公

司日常经营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六）超募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超募资金使用的情况。

#### （七）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2,442.79 万元转入公司日常经营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 四、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本报告期，公司不存在变更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

###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2021 年度，公司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均及时、真实、准确、完整披露，募集资金存放、使用和管理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 六、保荐机构核查意见

经核查，广发证券认为：正海生物 2021 年度募集资金使用与存放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和《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指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对募集资金进行了专户存储和专项使用，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和损害股东利益的情况，不存在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附表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单位：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170.91				报告期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041.61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28.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28.5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8,328.50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报告期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报告期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生物再生材料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	否	9,745.79	9,745.79	0	9,860.33	101.18	-	-	-	否
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否	6,500.00	6,500.00	248.19	6,815.39	104.85	-	-	-	否
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	否	2,925.12	2,925.12	793.42	1,652.78	56.50	-	-	-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19,170.91	19,170.91	1,041.61	18,328.50	95.61	-	-	-	-
超募资金投向										
不适用。										
合计	-	19,170.91	19,170.91	1,041.61	18,328.50	95.61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地点变更、严谨把控项目质量是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期超出原计划期限的主要原因，加之2020上半年受新冠肺炎疫情的影响，项目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2017年11月30日，经第一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									

	<p>议审议通过，公司决定将“生物再生材料产业基地升级建设项目”、“研发中心建设项目”和“营销网络及信息化建设项目”中总部基地培训中心及相关配套建设的实施地点变更至烟台经济技术开发区 B-38 小区，变更地点后经过一系列的审批备案、具备开工条件后予以实施，推迟了项目整体的投入进度。在项目实施过程中，基于把质量控成本的原则，公司对项目的具体规划、资金的使用更加谨慎，且项目的建设需要购置并安装大量新增的专用设备，而 2020 年年初新冠肺炎疫情延长了调研采购、物流运输、安装调试、设备验证等各环节的周期，项目整体实施进度较预期有所延迟。</p>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不适用。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p>公司于 2021 年 4 月 8 日召开的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于 2021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 2020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募投项目结项并将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鉴于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均已建设完毕，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公司结合实际经营情况，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增强公司持续经营能力，根据《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相关规定，公司将募投项目结项，并将结项后的节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报告期内，公司已办理完毕上述募集资金专户的注销手续。上述募集资金专户注销前，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2,442.79 万元转入公司日常经营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p>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	报告期内，公司已将募集资金专户剩余募集资金及利息合计 2,442.79 万元转入公司日常经营银行账户，用于永久性补充

向	流动资金。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无。

(以下无正文)

（本页无正文，专用于《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烟台正海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核查意见》之签字盖章页）

保荐代表人签名：\_\_\_\_\_

刘磊

袁海峰

广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年 月 日